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1、承担全市精神疾病治疗和康复工作；
- 2、承担精神疾病科研教学任务；
- 3、承担全市精神疾病监测、报告、预防、管理等工作；
- 4、开展精神卫生知识宣传教育；
- 5、承担全市精神疾病防治人员培训工作，对全市精神卫生防治工作进行技术指导、检查、评估和考核；
- 6、承担上级部门下达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二、 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一）机构设置情况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内设行政管理科室 7 个、临床业务科室 5 个。

行政管理科室：

- 1、综合办公室； 2、医务科； 3、护理部； 4、财务科；
- 5、医保科； 6、总务科； 7、医疗质量控制办公室。

临床业务科室：

1、门、急诊部； 2、住院部； 3、医技科室； 4、药剂科； 5、公共卫生科。

（二）部门人员构成

1、2024年部门编制 72 人，2024 年部门在职人数 106

人，其中：编制内 59 人，合同制 45 人，市中心医院外派职工 2 人。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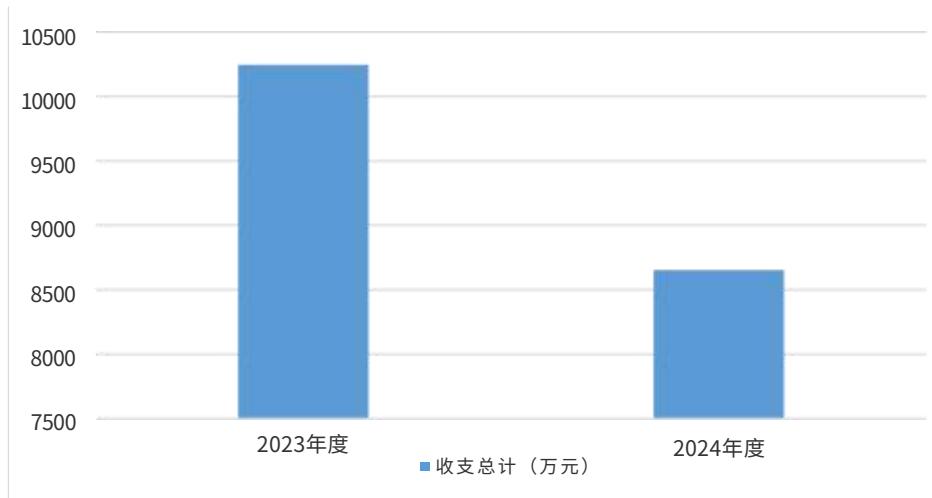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8653.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592.94 万元，下降 16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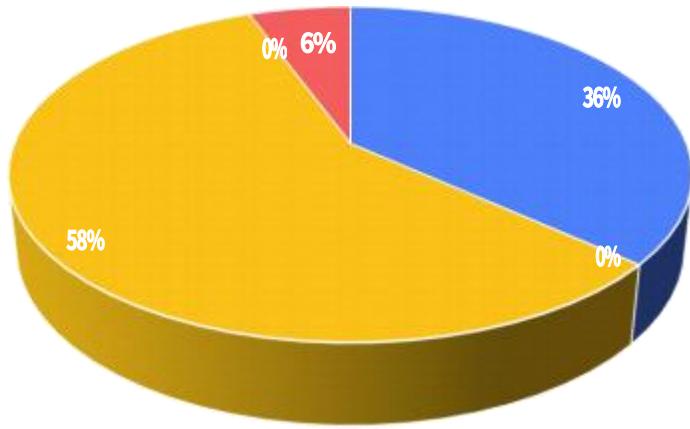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653.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592.94 万元，下降 1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51.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3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5004.42 万元，占本年收入 58%；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496.9 万元，占本年收入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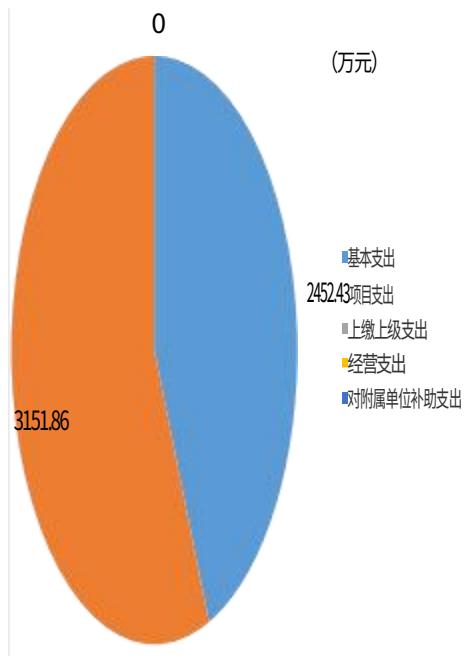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60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86.03 万元，下降 6%。其中：基本支出 2452.43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项目支出 3151.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5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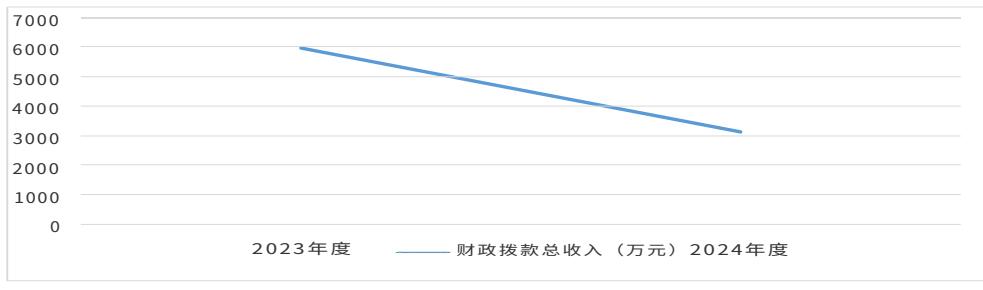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151.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38.47 万元，下降 4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下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4.4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06.7 万元。增加主要是原因是财政对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经费拨款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7.4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3345.2 万元。减少主要是原因是新住院大楼专项经费拨款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减少）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这项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4.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0 %。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6.7 万元，增长 29%。主要是因为财政对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救治经费拨款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4.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卫生健康支出 2224.45 万元，占 100 %。其中，精神卫生机构支出 2222.45 万，基本公卫 2 万，重大公共卫生 0 万。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 %。其中：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65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财政未全部拨付及重大公卫经费未拨付。

卫生健康支出(类)包括:

1.公立医院年初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2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主要是:①精神病专科医院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②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

2.公共卫生经费年初预算为15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主要原因: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万,由上一级部门卫健委统一作年初预算,统一安排转移支付给下级我单位。

②重大公共卫生服务150万,是中央财政专款,2024年中央未下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927.41万元,本年支出927.4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其他地方自行试

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27.41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2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

长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元当年无公务接待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单元当年无公务接待费。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主要是未开展接待工作。2024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对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无接待对象，主要是未开展接待工作。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84.26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9.26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9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94.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2.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7.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护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药房摆药机和 CT 机)。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222.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目总体完成度较高，基本完成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财政资金使用进度较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所有项目均按计划完成既定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1. 2024 年度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二是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

与实际完成值无偏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2024 年度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222.45 万元，完成预算 81.2%。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数量指标；二是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无偏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按照医院自评范围、内容，对 2024 年度运行经费项目、2024 年度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 2 个项目进行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平均分 100 分，评价等级：2 个优、基本完成既定目标。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

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所有项目均按计划完成既定目标。

二、2024 年度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名称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鄂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类别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决算数)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1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人次	>12000	13999
		住院人次	>2750	3056
	质量指标	药品收入占医疗收入比重	<13%	12%
		医疗服务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65%	70%
		医疗收入增幅	≥10%	18%
		甲级病案符合率	>98%	98.2%
		处方合格率	>90%	95%
	时效指标	入出院诊断符合率	>95%	96%
		床位使用率	>98%	11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产负债率	<14%	7.10%
		总资产贡献率	>12%	15%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90%	90.50%
		严得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85%
		肇事肇祸精神患者救治救助率	>95%	95.50%
		肇事肇祸患者好转率	>90%	96%
满意度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2:		
			
			
		指标1: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门诊患者满意度	>90%	92%
		住院患者满意度	>90%	93%
		职工满意度	>90%	91%

	指标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4 年年初目标值修改是医保政策不可控原因导致，鄂州医保发【2023】65 号文件精神要求精神病医疗机构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按床日付费，规避分解费用、分解住院等违规行为。我院严格执行医保局政策，精神病人由每月阶段出院结账再入院变为三个月一次阶段出院转账再入院，这样导致入院病人数、出院病人数、救治人数等减少，无法达到原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三、2024 年度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项目名称					
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经费					
主管部门	鄂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鄂州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类别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决算数)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1222	1222	1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00	1222	1222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 目标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精卫中心救治人数	≥2000	2637
			临江卫生院救治人数	≥200	243
			市优抚医院救治人数	≥700	732
		质量指标	市优抚城东救治人数	≥1000	1084
			肇事肇祸患者救助率	>95%	96%
			肇事肇祸患者好转率	>90%	96%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肇事肇祸患者收治率	=100%	=100%
		肇事肇祸案件发生率	=0	=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门诊患者满意度	>95%	96%
		住院患者满意度	>95%	96%
		患者家属满意度	>90%	96%
偏差大或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 析	2024 年年初目标值修改是医保政策不可控原因导致，鄂州医保发【2023】65 号文件精神要求精神病医疗机构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按床日付费，规避分解费用、分解住院等违规行为。我院严格执行医保局政策，精神病人由每月阶段出院结账再入院变为三个月一次阶段出院转账再入院，这样导致入院病人数、出院病人数、救治人数等减少，无法达到原年初目标值。			
改进措施及结 果应用方案				